

東莞台商子弟學校教師職稱評審/考核認定(2022年度)

作業時程規劃及安排

依據：一、《關於做好2022年度我市職稱評審工作的通知》（東人社發〔2022〕67號） 二、《廣東省中小學教師職稱評審辦法》和《廣東省中小學教師職稱評價標準條件》（粵人社規〔2022〕30號）		
備註：申報人職稱資歷年限計算和業績材料時段計算按照《廣東省中小學教師職稱評價標準條件》（粵人社規〔2022〕30號）相應規定執行，截止時間為2022年12月31日		
時程	進度內容	相關單位/人
2023/4/17	中堂鎮教管中心召集全鎮中小學及幼兒園負責職稱評審工作人員，召開職稱評審會議。	教管中心 人事室
2023/4/18-4/19	依文件要求規劃校內作業時程及簽送	人事室
2023/4/19	相關文件公告教師了解	人事室
2023/4/19-5/5	教師依據文件要求，如實填報，按申報材料清單準備職稱評審或考核認定申報材料。受理教師申報過程中問題答疑，給予協助。	教師 人事室
2023/4/21-5/5	教師登錄「東莞市專業技術人才服務系統」申報	教師
2023/5/8-5/12	申報人述職報告，校內職稱評審考核小組作出推薦意見(不少於7人)（擇期）	考核小組
2023/5/15-5/17	申報人依會議內容修訂材料，提交確定版紙質及電子檔材料	教師 人事室
2023/5/15-5/19	專業技術人員申報職稱評前公示（不少於5個工作日）	人事室
2023/5/18-5/19	整理報送材料，申請用印及簽章	秘書室 所屬單位主管 人事室
2023/5/22-5/23	紙質材料（1人1袋）報送中堂鎮教管中心	教師 人事室

製表：2023/4/18